

证券代码：831287

证券简称：启奥科技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唐山启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7月30日审议并通过：

免去张淑红女士的财务负责人，自2024年7月30日起生效。上述免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608,536股，占公司股本的1.7983%，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许焱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自2024年7月30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免原因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公司未来发展需要，免去张淑红女士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职务，张淑红女士仍任职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许焱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许焱，男，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具有注册会计师、法律职业资格、深交所董事会秘书、深交所独立董事等资格证书，曾在券商担任保荐代表人，2008年7月-2014年4月先后就职于北京兴华、华普天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2014年4月-2024年1月先后就职于金元证券、开源证券、东亚前海证券、国融证券，自2024年5月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助理。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通过本次调整为公司未来发展所需，有利于不断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不会对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免去张淑红女士财务总监职务，同时聘任许焱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系公司正常的人事变动，是基于公司未来发展需要而进行的工作调整，以及对被聘任人身份、学历、专业素养等情况了解的基础上作出的决策。

任免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被聘任人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情形，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任何处罚和惩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财务总监任职资格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四、备查文件

- 《唐山启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唐山启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

的独立意见》。

唐山启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31日